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进行了变更，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周明春

职务：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电话：010-63349832

电子邮箱：zhoumingchun@gt.cn

二、变动原因和相关决策情况

因【工作调整】原因，公司召开党组专题会，宣布党中央对于通用技术集团领导班子调整的决定：马可辉同志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同时根据《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由【马可辉】同志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马可辉】

职位：【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 90 号通用技术大厦】

电话：【010-63349681】

传真：【010-63348118】

电子邮箱：【makehui@gt.cn】

四、影响分析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上述变更预计将不会对我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

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8日

